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9-A300-08

修正案号: 39-6521

一. 标题: 液压系统-冲压空气涡轮重量配平螺钉-检查/更换

二. 适用范围:

在中国注册的A300-600经审查的所有型号、所有制造商序列号的安装了Hamilton Sundstrand (HS)冲压空气涡轮(RAT)组件,组件的件号由HS SB 732365-29-7确定的A300-600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EASA AD 2009-0258 (2009 年 12 月 10 日颁布); 空客 AOT A300-29A6062 原版,及后续批准版本; Hamilton Sundstrand SB 732365-29-7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1. 原因

RAT的制造商HS报告了RAT壳体的一个重量配平紧固螺钉在一次风洞试验中失效。通过调查发现,一批用来连接HS RAT组件的配平垫圈(balance washer)的螺钉由于没有采用正确的热处理工艺,而导致其破损。

这种情况,如果得不到纠正,可能会导致螺钉头的脱出和平衡垫圈的脱落。平衡垫圈的失效会导致RAT震动增加,这可能引起RAT部件的脱落,从而造成RAT功能失效。如果RAT失效与发动机失火同时发生,

可能导致飞机失控。

基于上述原因,本指令要求检查涉及的RAT组件,并更换所有的重量平衡螺钉。如果发现平衡垫圈脱落,更换RAT组件。

2. 强制措施及符合性时间要求

除非已经完成,否则强制执行以下措施:

- (1) 在下次旋转检查(spin test)之前,或1500个飞行小时之内,或本指令生效起的9个月之内,以先到为准。执行下列操作:
 - -检查RAT组件的件号和序列号,并且
- -如果RAT组件的件号和序列号是SB 732365-29-7中列出的,或者无法查明,要求按照空客AOT A300-29A6062检查RAT组件。
- (1.1) 如果所有的平衡螺钉都安装在涡轮上,在1500个飞行小时或9个月以内,自本指令生效后,以先到为准,选择执行以下两种方式中的一种:
 - -更换RAT组件,或
 - -更换RAT组件上的所有平衡螺钉。
- (1.2)如果一个或多个螺钉已损坏,但连接平衡垫圈仍固定在RAT组件上,在下次飞行之前,选择执行本指令(1.1)条中所列的一种操作。
- (1.3)如果一个或多个螺钉已经损坏,且有平衡垫圈缺失,在下次飞行前,更换RAT组件。
- (2) 在按照本指令(1) 条完成检查之后的十天内,把检查结果(包括未检查到异常状况)报告给空客公司。
- (3)本指令生效后,除非已经完成检查并且,如有必要,已按照本指令要求进行了纠正。否则,不允许在飞机上安装件号在HS SB 732365-29-7中列出的RAT组件。

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9年12月31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9年12月31日

七. 联系人: 徐蕾

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9-88791073